

貳、單位簡介

茲分組織沿革及研究方向與特色兩部份，說明如次：

2.1 組織沿革

2.1.1 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

人文與科學學院創立於民國 88 年 8 月，97 年 2 月更名為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簡稱「人社院」。

人社院成立之初，包含：共同學科、應用英文系、技術與職業教育研究所、教育學程中心與體育室等五單位。民國 90 年共同學科改名通識教育中心；92 學年應用英語系由原招收二技學生改招四技學生；教育學程中心配合師資法修訂，更名為師資培育中心；93 學年技術與職業教育研究所奉准招收博士班。94 學年度奉教育部「學院之下不得設置一級教學中心」之規定，師資培育中心及體育室移出成為獨立單位，不再隸屬人社院；95 學年通識教育中心亦因相同理由成為獨立單位；97 學年度應用英文系成立應用英文研究所，下分應用語言組與文化研究應用組。100 學年成立智慧財產權研究所與文化事業發展系。

民國 97 年成立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群組有英語文產業應用發展研究室、臺灣工業教育史料研究室、智財品牌研究中心等。

本院規模為三所兩系。計有：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智慧財產權研究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應用英文系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大學部）、文化事業發展系（碩士班、大學部）等四個單位。現階段組織架構如圖 2.1 所示。



圖 2.1 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之組織架構圖

2.1.1.1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之碩士班成立於民國 87 年 8 月，為全國第一所技職教育研究所，89 學年增設碩士在職專班，亦為全國首設；93 學年度奉准增設博士班，亦為全國技專校院第一所設有博士班之技職教育相關研究所。目前自我定位為實務研究及專業進階人才培育之研究所。

配合本校 102 年 12 月 4 日 101 學年第一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通過的教育目標：秉持「誠、樸、精、勤」校訓，掌握科技與產業發展趨勢，培育學養精湛、術德兼備、獨立進取、敬業樂群的高級專業人才；落實「企業家搖籃」及「實務型大學」之辦學核心理念，以加速科技發展、促進產業升級，厚植國家競爭力。並承續人社學院的發展目標，本所將教育目標訂為「培育技職教學與行政（技職教育行政與政策、課程與教學等）、人力資源（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教育訓練等）與數位學習（數位學習內容設計與評鑑、數位學習方法與策略、數位化評量方法與工具等）等類人才」。

為確保教學品質，本訂有「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學生應備能力與課程手冊」，並定期重新檢視修訂，作為教師授課與學生學習的指引。此外要求所有授課教師

（含兼任教師）於每學期開學前將其授課大綱與教學進度公布於本校課程網站，供學生查詢。同時，本校教務處均於學期末對任課教師的授課班級進行抽樣，由學生進行教師教學評量。教學評量成績除作為專任教師升等計分項目外，亦作為兼任教師是否續聘之重要參考。近三年本所專兼任教師之評量成績均在 4.5 以上，優於全校教師的平均成績。

本校擁有光榮傳統。此光榮傳統是奠基於過去 105 年來的耕耘結果。今後我們將在既有光榮基礎之上，再創卓越的未來；也在全校追求朝向「以科技為強項的國際知名大學」的願景指引下，本所將發展願景訂為「技職教育的領航、人力資源的重鎮、數位學習的搖籃」，以期發展成為領導國內技職教育研究與改革之領航，以及成為引領數位學習與人力資源之重要研究所。期望凝聚本所師生的共識，共同為技職所永續發展而努力

2.1.1.2 智慧財產權研究所

本所於 100 學年度正式成立，強調以實務為導向，著重培養學生實作能力，並配合台灣與大陸兩岸經貿交流時勢以及企業經營實務需要，以培育具備國際觀、公共政策視野並嫻熟全球知識產業之智慧財產權專業人才為目標。

本所之教育目標在培育具備 4E：Education(專業)、Experience(實作經驗)、Exposure(視野及人際關係)、EQ(團隊精神、溝通表達及領導能力)的學生；專業課程規劃方面，以培養專利師及專利律師為目標，結合本校科法學程，注重智財實務訓練之餘，也提供學生完整的基礎法律課程，搭配實習及國考輔導、委託研究及產學專案助理等制度，以完善的 MIP 學習訓練計畫培育最優秀的智財專業人才！

2.1.1.3 應用英文系

應用英文系成立於民國 88 年 8 月，為本校第一個設立的人文學系。本系以「配合國家經濟及文化發展、培養英語文應用專業人才」為成立宗旨，並以為國家培養具備思辨能力、國際文化視野、跨國溝通技巧，及優越英語專業及應用能力人才為主要目標。

在建構優質教學、研究、服務環境、提昇教學研究服務品質方面，本系教師

教學認真，在輔導學生學習發展上成效卓著，多位教師獲得校院系級之傑出教學獎。本系 105 年教授獲科技部研究案共 5 件，研究總金額達台幣 2,855,000 元。本系於 95 學年度開始每年皆主辦國際學術研討會，期能藉由學術交流擴展師生視野，以文化和應用語言學議題為主軸，開拓英文多元應用，並強化學術研究。

本系自設系以來即朝三大目標邁進：(一)建構優質教學、研究、服務環境、提昇教學研究服務品質；(二)強化師資陣容，延聘具語言文化溝通，專業英語文應用發展經驗及研究興趣之師資；(三)設計彈性課程架構、落實理論實務並重原則。

師資結構方面，本系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師 19 人，具博士學位者達 18 人，佔 94%，助理教授以上師資達 18 人，佔 94%。師資部分涵蓋文學與文化溝通、應用語言、英語教學、專業英語文應用等多方面專長，本系 105 學年度有四班 203 人之學生，生師比約為 11：1。

本系課程結構除了著重英文能力聽、說、讀、寫訓練的基礎課程之外，專業課程循序漸進，內容涵蓋文化溝通研究、應用語言、英語文教學、第二外語、科技及經貿專業應用英文、實務口筆譯等多元領域科目。

為使學生學以應用，96 年起開設數門英語實務專業訓練之選修課程，以專業實習提升學生的应用能力與素質，並奠定學生未來深造或就業競爭力之雄厚基礎，並於 101 學年度將英語實務專業訓練相關課程設定為校定必修課，落實全系學生實務經驗歷程。為鞏固學生基本英語文能力，參考歐洲語文參照架構，於 98 年入學新生開始實施國際標準英文能力測驗畢業門檻與相關措施，訂定全民英檢中高級畢業門檻(或其他同等級之英文標準化分數)規定。

2.1.1.4 文化事業發展系

文文化事業發展系秉持校訓「誠、樸、精、勤」的光榮傳統，於民國一百年八月正式設立。本系成立的目的，在為國家培育兼具文化涵養、創意設計與文化事業企劃之管理人才。本系教學內容，強調文化素養與專業實務能力並重；課程設計在使學生具備紮實的文化素養、強調學生的表達能力及企劃與實作能力。使學生具有分析、規劃、設計、建構及管理之能力。俾能開發實用之文化基底並將

創意應用於產業，以促進產業升級。

本系目前有專任教師 14 位，專長領域涵蓋廣泛，包括國語文、歷史人文、哲學思想及文化創意等。此外，為強化本系專業師資結構與優良教學品質，另配合多元化課程安排及考量專業領域，聘有數位學有專長之兼任教師，以開拓學生多元視野。

為培育學生具備文創管理之學術與實務能力，且能使教學內容更貼近市場需求，本系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議，除集中各專業教師之意見並考量學生學習狀況外，並邀請校外產官學界之專家擔任諮詢，以視市場發展趨勢及需求，動態調整本系之教學課程及內容。

本系教師認真教學之餘，亦積極投入研究計畫之協助與執行；除了政府單位的計畫補助，與業界之交流往來亦極為密切，並積極將研究成果應用於業界。除此之外，近年本系教師接獲國科會計畫、產學合作計畫與政府專案，足見本系教師除可致力於學術研究外，亦積極投入於產業實務應用。為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動手實作能力，本系積極推展學生校外實習與產學合作計畫、帶領學生至工廠實習、雙師計畫，以及產學合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與培育人才，為使課程規劃能配合產業需要，並促成產學合作。

2.1.2 通識教育中心

本校為科技大學，學生主要來源為高職與專科畢業生，在高職或專科教育工具理性導向下，普遍缺乏基本知識、閱讀訓練、自學動力。三者交互影響下，造成學生漠視「謀食」以外之所有基本知識與涵養，產生偏離高等教育理想之困境。

為彌補技專校院學生共有之通病，民國九十年八月一日，本校將共同學科轉型為「通識教育中心」，並成立「通識教育委員會」，審議本校通識教育之發展方向、實施目標或其他有關通識教育之重要事項。因此本校通識教育之目標在：

1. 重建學生在人文、社會與自然科學方面的學識，奠定學習專業學科之潛力。
2. 鍛鍊學生語文表達、思辨與親近藝文生活之能力。
3. 培養學生健全完美的人格及優質的人文素養。

4.培養學生社會科學知識，奠定社會適應及服務、領導之能力。

5.培育具備人文、社會與自然關懷的科技專業人才。

本校通識課程架構，自九十年八月一日通識教育中心成立以來，逐年進行調整：(1)九十年與九十一年學年度：受共同學科舊制所限，課程只配合原有師資略做規劃，除八學分之通識選修外，多為共同學科階段課程之延續。通識教育中心乃以舉辦活動方式，如學術演講、駐校藝術家、展覽、音樂會等，補正式課程之不足，以增進學生人文涵養。(2)九十二至九十三學年度：(1)增加「遠距教學」課程(2)開發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3)積極研擬通識正式課程新架構。(3)九十四學年度：實施通識正式課程新架構，並特合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以建立本校通識教育之特色。(4)九十七學年度：為本校考量通識與專業教育之最大平衡度，特召開通識課程改革會議將原先的通識課程從三大領域(人文、社會、自然)改為六大向度(文學與藝術、歷史思維與世界文明、哲學思考與倫理、民主與法治、社會經濟與管理、自然科學與邏輯推理)，並配合各系發展，藉此整合通識教育與專業教育，讓學生有更多元的學習，以及規劃「大學入門」課程，讓學生進入大學的第一個學期，即可對大學有初步的認知，以規劃未來的大學生活。(5)一百零二至一百零三學年度：為因應時代環境變遷，並配合學校辦學理念，將原本的六大向度課程中，其中哲學思考與倫理向度與社會經濟與管理向度合併，再加上創新與創業向度，重新調整六大向度(文化與藝術、歷史與文明、社會與哲學、民主與法治、自然與科學、創新與創業)，希望透過更多元的通識課程學習，重建學生在文學、歷史、哲學、法治、社會、自然與創新創業等領域的學識，奠定學生學習專業學科的潛力。

通識教育中心組織架構如圖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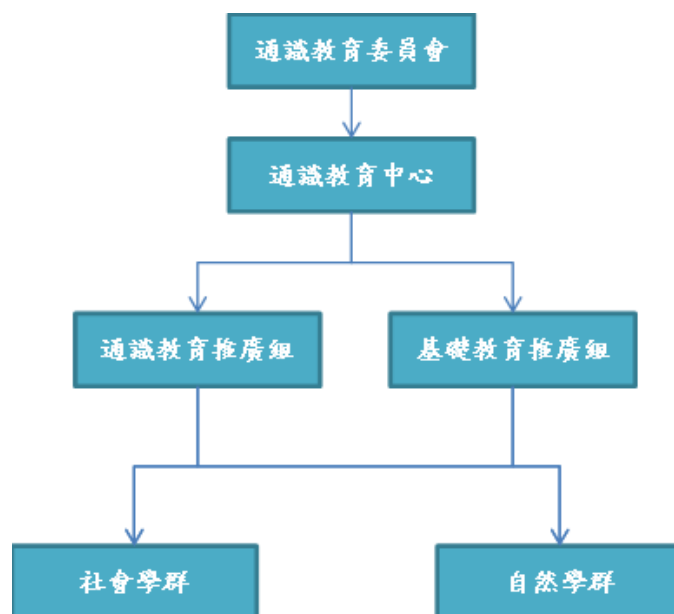


圖 2.2 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架構圖

2.1.3 體育室

本校創校之初即設體育衛生組，負責全校體育運動與醫務之推展工作。民國 75 年 8 月，體育衛生組依據 74 年教育部修正專科學校規程第十四條之規定，分設為體育組及衛生保健組，隸屬訓導處，專注於全校體育運動之推動工作。民國 83 年 8 月，本校改制為國立台北技術學院後，同時亦依據教育部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成立「體育室」。並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五條之規定，「主持全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事宜」。民國 86 年 8 月，改制為國立台北科技大學並於民國 88 年由行政單位歸屬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為教學單位，復於民國 93 年獨立成為一級教學單位迄今。

本室設置主任一人，綜理全室業務，下設體育教學組及活動推廣組，負責規劃全校教職員生之體育教學、體育活動暨運動場館設施管理及維護。體育教學組本著服務及創新的精神，為本校同學提供多元化的課程，期使同學能培養規律運動的習慣，以豐富自己的生涯規劃。活動推廣組旨在提供適切、活潑且多樣化的體育活動，在活動部分為籌辦校內各項運動競賽、組訓運動代表隊，輔導學生辦

理運動競賽及提供教職員工生運動社團技術指導；場地器材部分為各種運動場地開放借用及運動器材定期維修等事宜，期能為本校師生提供一個完善遊憩休閒的運動環境。

本室目前專任教師共計 14 人，含教授 4 人、副教授 6 人、助理教授 3 人、講師 1 人，均為體育運動相關科系所畢業，除依其專長開設多元之體育課程外，並成立男、女籃球、排球、足球、桌球、田徑、羽球、網球及游泳等代表隊，由專任教師負責組訓工作，凡是具各項運動專長或對運動有興趣之本校學生都歡迎加入代表隊行列，近年參加校外各項重要運動賽事，均獲得優異成績。

2.1.4 師資培育中心

本中心於民國 84 年設立，於本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中心為學校一級學術單位，設主任 1 人，綜理中心業務，下分教學、實習兩組，設組長各 1 人、組員 1 名，專任教師主要與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合聘。為有效推動各項業務，本中心設有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委員會、教育實習審議小組等功能性組織，並定期或不定期召開中心會議及各項委員會議。

本中心經營的主要理念是秉持本校校訓「誠、樸、精、勤」之精神，希冀培育優質適量之教育學程學生，使之具備獨立思考判斷、終身學習能力，且兼具史懷哲人道關懷之精神，形塑既為經師亦為人師之良師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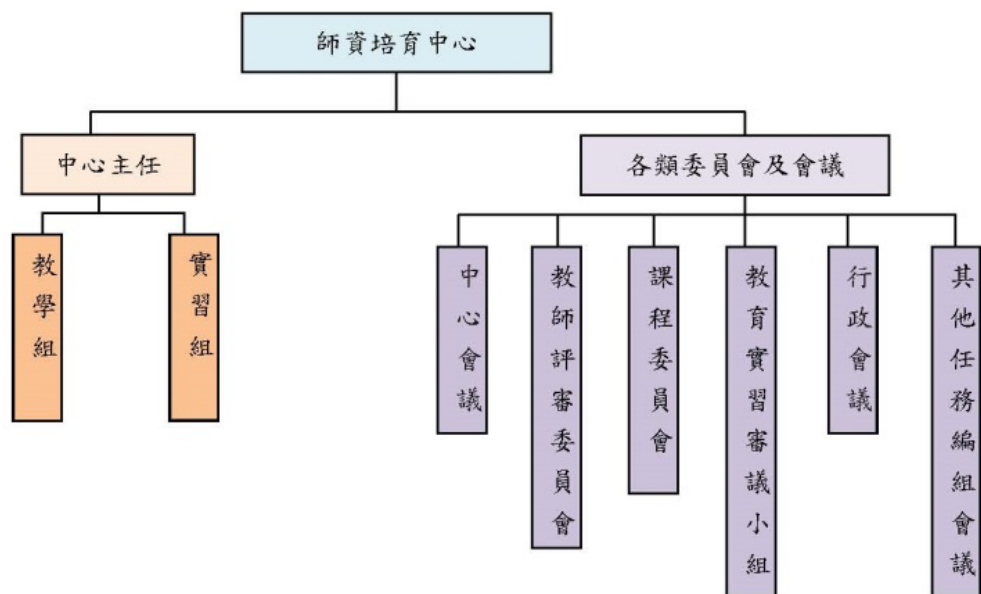


圖 2.3 師資培育中心之組織架構圖

2.2 研究方向與特色

2.2.1 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

本院教學與研究並重，並依系所特色發展專業職能與智能、發展跨系所及跨學術領域之交流與研究，具體而言本院旨在以全人教育理念，培養人文素養暨宏觀視野之技職教育專業人才、智財專業人才、溝通專業人才、及文化專業人才。茲分本院願景、目標特色與研究方向三部份說明如下：

2.2.1.1 願景

- 1.擴大人文影響，加值科技專業。
- 2.技職標竿，學理奠基。
- 3.實用拔尖，國際移動。
- 4.鏈結科技，保值加值。
- 5.文創跨界，產業深耕。

2.2.1.2 目標特色

- 1.技職教育學術研究及人才培育之領航。
- 2.英語文教學、研究、課程實踐之典範。
- 3.跨領域智財專業人才培育之重鎮。
- 4.文化創意事業之搖籃。

2.2.1.3 研究方向

1.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1) 教學與行政：培養國高中職校及技專校院之教師、行政人員與行政領導主管，以及培養技職教育政策規劃與研究人才。

(2) 人力資源：培養公民營企業與學校之高級專業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人才。

(3) 數位學習：培養教育科技數位學習之教學應用研究及行政領導人才。

2.應用英文系：主辦國際學術研討會，藉由學術交流擴展師生視野。以文化和應用語言學議題為主軸，開拓英文多元應用，並強化學術研究。

3.智慧財產權研究所：引進業界及國際師資，協助師生及學校與企業界互動，及掌握智財實務脈動，增進學生國際化視野。

- 4.文化創意事業的搖籃：以文化為基底，以文字、影音、行動、展示為表達手段，以推銷文化為核心，以創造商業價值為目標。

2.2.2 通識教育中心

2.2.2.1 教學特色：

深-深耕基礎能力。

廣-拓展知識廣度。

博-建立多元見識。

雅-涵養精緻生活。

2.2.2.2 教學目標：關懷社會、涵養人文、親近自然，達到全人化教育

2.2.2.3 研究方向

- 1.法政組：除致力原本法政相關課程，再跨越教授其他向度不同面向之課程。
- 2.自然組：本組未來的研究方向將以應用數學為主，主要著重於數學在其他領域的應用，例如；生物數學、影像處理、金融數學、...等。同時，也會積極的結合他校的學者，期以建立學術研究的合作關係，藉以提升本組的研究能量。
- 3.社會組：研究方向集中以下三個領域：「影像與社會」、「勞動與產業文化資產」、以及「紀錄片與當代中國社會變遷」，分別依序簡述如下：
 - (1)影像與社會：除透過影像來進行社會學教育外，將結合社會學和傳播學門領域，探索如何以影像創作和策展作為社會參與實踐的方式。
 - (2)勞動與產業文化資產：結合勞動與經濟社會學，透過比較歐洲與台灣勞動/產業博物館的歷史發展，進而探討歐洲的發展經驗，能給台灣在勞動與產業文化資產保存上，帶來甚麼樣啟示和借鏡。
 - (3)紀錄片與當代中國社會變遷：透過當代中國紀錄片的探討，進而發展出關於認識中國社會變遷的視覺教學教案。

2.2.3 體育室

2.2.3.1 願景：提升全民適能，創造健康社會。

2.2.3.2 目標特色：運動與健康科技研發之先驅。

2.2.3.3 研究方向

- 1.建構高齡者認知功能評估系統，發展高齡者運動健康促進課程。
- 2.著重健康心理發展，提升全民福祉。
- 3.探討運動參與對心血管功能反應之影響。
- 4.開發運動選才系統，培養優秀運動人才。

2.2.4 師資培育中心

2.2.4.1 教學特色

- 1.重質不重量。
- 2.學生專業技術素養佳。
- 3.師資來源充沛多元。
- 4.課程規劃結合學校特色與當前教育發展趨勢。
- 5.專業系所支援。
- 6.與夥伴學校往來密切，社區資源充沛。

2.2.4.2 研究方向

- 1.培育我國普通型、技術型及綜合型高中所需之教師，對已具專業知識及技能之學生授予教育專業課程，使其具備擔任教師之能力與資格。
- 2.培育全球華人社區產學合作體系所需之教育專業人才，使修畢教育學程之學生有能力擔任人力資源發展與訓練之工作。